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三号—煤炭》、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—电力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为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现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：

一、煤炭产品主要经营数据

项目	2018 年三季度	2017 年三季度	同比增减 (%)
商品煤产量(吨)	4,358,815.52	4,098,922.04	6.34
商品煤销量(吨)	4,345,836.57	3,905,296.92	11.28
商品煤销售收入(元)	2,601,358,074.45	2,961,218,212.56	-12.15
商品煤销售成本(元)	1,856,018,604.60	1,763,958,743.52	5.22
商品煤销售毛利率(%)	28.65	40.43	减少 11.78 个百分点

二、电力产品主要经营数据

辽宁地区	发电量(万度)			上网电量(万度)			上网电价均价(元/度)
	2018 年三季度	2017 年三季度	同比增减 (%)	2018 年三季度	2017 年三季度	同比增减 (%)	2018 年第三季度
辽宁沈煤红阳热电有限公司	209,966.40	204,040.20	2.90	188,199.40	183,044.25	2.82	0.32
灯塔市红阳热电有限公司	12,141.86	6,937.00	75.03	9,279.00	4,902.00	89.29	0.38
合计	222,108.26	210,977.20	5.28	197,478.40	187,946.25	5.07	0.33

以上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请投资者审慎使用。 特此公告。

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10月30日